

公司代码：603136

公司简称：天目湖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孟广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志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龙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82,182,412.39	1,235,908,965.90	1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5,636,199.30	903,302,571.07	4.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4,983.44	25,235,831.89	-199.84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144,673.22	88,858,467.86	-7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98,845.39	15,000,795.00	-27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581,502.02	14,822,067.84	-29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1.80	减少 4.7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2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276.92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7,707.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2.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70.78	

所得税影响额	-730,442.47	
合计	2,182,656.6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04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孟广才	59,682,000	51.45	59,682,000	质押	28,285,506	境内自然人
方蕉	6,855,600	5.91	6,855,600	质押	3,237,980	境内自然人
陈东海	5,115,600	4.41	5,115,600	质押	2,420,472	境内自然人
史耀锋	5,115,600	4.41	5,115,600	质押	3,127,472	境内自然人
蒋美芳	5,115,600	4.41	5,115,600	质押	5,115,600	境内自然人
陶平	5,115,600	4.41	5,115,600	质押	2,420,472	境内自然人
上海蠡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蠡慧阿尔法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1,021,355	0.88	0	无	0	其他
上海蠡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蠡慧阿尔法2号私募投资基金	604,310	0.52	0	无	0	其他
王晓梅	570,0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夏基金华益3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7,825	0.4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蠡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蠡慧阿尔法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1,021,355	人民币普通股	1,021,355			
上海蠡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蠡慧阿尔法2号私募投资基金	604,310	人民币普通股	604,310			
王晓梅	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0			
华夏基金华益3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7,825	人民币普通股	537,82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久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890	人民币普通股	400,890			
华夏基金华兴8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420	人民币普通股	356,420			

上海鑫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鑫慧成长1号私募投资基金	320,625	人民币普通股	320,625
王顺兴	292,755	人民币普通股	292,755
华夏基金华兴7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2,625	人民币普通股	292,62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四组合	286,850	人民币普通股	286,8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幅度较大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原因
货币资金	513,307,823.34	293,746,429.48	74.75	主要系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3,020,001.44	5,598,389.16	-46.06	主要系年初收回应收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333,391.97	5,687,912.43	64.09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3,439,205.45	37,701,908.31	-37.83	主要系支付货款、广告费等所致
预收款项	0.00	42,372,158.26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科目调整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56,269,649.35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科目调整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571,119.41	22,547,608.65	-75.29	主要系公司本期已发放2019年底计提的工资奖金所致
应付债券	222,363,513.84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68,732,473.62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所致

公司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
营业收入	21,144,673.22	88,858,467.86	-76.20	主要系疫情影响，公司产品于1月下旬至3月下旬期间停运，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116,604.03	1,753,625.06	-93.35	主要系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下降，税金附加随之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8,195,709.29	12,049,471.90	-31.98	主要系疫情影响营销推广活动减少等所致
财务费用	249,885.42	1,366,477.09	-81.71	主要系季度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917,707.11	204,815.00	1324.56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41,234.90	160,546.64	50.26	主要系应收款项余额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91331.92	34346.08	165.92	主要系收到合同违约金所致

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	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41,601.57	98,847,346.96	-70.52	主要系疫情影响，公司产品于1月下旬至3月下旬期间停运，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0,420.45	5,892,212.73	183.94	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相关的补贴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5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已到期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1,321,666.67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2,903.85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11,880.31	22,853,368.51	93.46	主要系本期期初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1,520,00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6,920,000.00	-100.00	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0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支付可转债发行手续费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迅速蔓延，对服务业造成了极为不利的影响，旅游景区和酒店餐饮行业首当其冲。根据政府疫情防控部署要求，公司旗下山水园、南山竹海、御水温泉景区于2020年1月24日紧急闭园。旗下酒店于1月26日起不再接受新的预定。后续，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旗下产品在有效防疫的前提下于2020年3月20日起对外恢复营运，但短期内客流量尚难以恢复至正常水平。公司2020年一季度业绩下滑较大。

公司正积极通过线上平台对公司的产品进行营销推广，并注重本地及周边旅游市场的深度开发，强化公司景区资源和特色体验产品的精准传播。与此同时，公司充分整合内外部优势资源，及时调整现阶段现的业务重点，制定了一系列营销推广、产品创新、服务提升等经营举措，以缓解主营业务发展压力，恢复正常营运水平，并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全面提升蓄力。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滑较大。随着公司景区运营业务的全面恢复，以及营销推广、产品创新等举措的逐步实施，公司旗下产品的游客接待量正在稳步回升，但整体接待规模和销售收入在短期内难以实现重大突破。

预测2020年上半年，公司累计净利润可能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名称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孟广才
日期	2020年4月30日